## 中華民國 111 年第十一屆教育大愛「菁師獎」推薦表 填表日期: 111 年 月 日 遴薦組別 □幼兒園組 □國小組 □國中組 □高中職組 □特殊教育組 被推薦人基本資料 身分證字號 姓 名 彩色半身/大頭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生理性別 個人照 (日) (請置入電子檔) 聯絡電話 手機 (夜) E-mail □□□□□(請加郵遞區號) 通訊地址 服務單位 現任服務 (請填學校全名,例:XX市XX區XX國民小學) 學校 □□□□□(請加郵遞區號) 學校地址 學校級別 □一般 □偏遠 □特偏 □極偏 □非山非市 □專任教師 □導師 □教師兼行政人員 □教官 □駐校教師 □輔導教師 □心理師 □營養師 身分別 □社工師 □護理師(士)□職能/物理/語言治療師 □運動教練 現任學校 年 月 年 月 服務年資 服務年資 (截至111年7月31日)止) (截至111年7月31日)止)

經歷				
(請條列式說明)				
具體績優事蹟/佐證資料				
一、請分項條列式說明,另得以 A4 紙張直式橫書裝訂附件佐證資料。 二、佐證資料直式橫書標楷體,標題 16 級字,內文以 14 級字,行距 1.5 倍繕打。				
推薦單位				
推薦單位		聯絡人	姓名 電話 E-MAIL	
推薦理由				
推薦單位 負責人 (或推薦人) 簽章	(確實填妥並由推薦人親自簽名或蓋章)			

- 備註:一、本推薦表若不敷使用,請自行調整加頁繕寫,至多不超過10頁(單面列印1張1頁,雙面列印1張2頁。)為上限。
  - 二、推薦單位欄位請務必填寫並親自簽名或蓋章,如未填寫確實該件資料將不符合資 格。